

# 武汉市公安局 交通管理局

## 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武公交（青山区大队）行许决字[2019]第336号

中建三局湖北大东湖深隧工程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\_\_\_\_\_：

你（单位）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申请 大东湖污水工程（武东路、武东路路），经审查符合法定条件和标准，决定准予行政许可。

本许可有效期限：

自 2019 年 9 月 5 日至 2019 年 10 月 15 日。



申请人签名：\_\_\_\_\_ 年 月 日

此联附卷